

國立成功大學八十九學年度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九十年三月十六日下午三時〇分

地點：雲平大樓六樓會議室

出席：王振英（陳長庚代） 徐德修 吳天賞 廖美玉 葉茂榮 陳順宇 張炎輝 方銘川 李丁進

列席：楊明宗 蔡秀雲

召集人：高 強

記錄：龔梓燦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主席報告：本委員會之任務，其中有二項為：關於校區建築與工程興建所需財源之規劃，及關於校務基金年度概算擬編之審查。會計室擬編之年度概算，委員如果有意見可以提出討論，本委員會得適度調整後再報教育部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討論會計室九十一年度概算之擬編數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延續性工程之「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」，應依合約內容執行，由教育部編列預算。
- 二、醫學院第二教學研究大樓，九十一年度暫不列，俟評估後再專案報部。
- 三、中正堂屋頂整修工程所需六仟萬元，提前於九十年年度辦理。
- 四、其餘修正通過（如附件）。